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051 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备考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79

备考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051 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旅游”）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西藏旅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未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备考财务状况、备考经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本审阅报告仅供西藏旅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目的而向其报送申请文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398,069,419.53	1,651,352,740.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48,940,674.06	58,084,134.95
预付款项	（三）	20,672,693.26	26,323,909.26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四）	95,063,616.69	59,234,506.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	47,771,606.36	62,562,769.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	2,524,038.36	3,069,016.84
其他流动资产	（七）	3,442,288,196.15	15,495,098.09
流动资产合计		6,055,330,244.41	1,876,122,175.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八）	1,643,792,228.9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九）	50,000,000.00	5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	126,434,518.64	41,918,135.26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十一）	726,691,609.86	743,855,467.41
在建工程	（十二）	135,573,461.86	115,356,799.07
工程物资	（十三）	202,289.69	449,263.69
固定资产清理	（十四）	460,014.71	460,014.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十五）	474,283,879.03	423,551,198.88
开发支出		-	-
商誉	（十六）	55,958,409.53	4,932,070.49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16,013,840.65	16,964,211.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4,100,978.06	56,801,527.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九）	16,379,102.84	25,803,45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9,890,333.78	1,430,632,139.70
资产总计		9,305,220,578.19	3,306,754,315.16

后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	530,000,000.00	312,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892,800.33	44,799,808.81
应付账款	（二十二）	225,956,036.94	175,515,630.19
预收款项	（二十三）	30,420,294.52	58,433,847.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四）	50,983,993.95	51,267,373.87
应交税费	（二十五）	44,169,860.98	13,488,678.44
应付利息	（二十六）	8,709,277.87	14,446,295.97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355,997,720.10	185,888,103.45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66,500,000.00	95,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九）	2,320,531,890.90	1,354,167,114.54
流动负债合计		3,677,161,875.59	2,305,806,853.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三十）	367,000,000.00	408,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三十二）	1,500,000.00	5,000,000.00
递延收益	（三十一）		4,363,289.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500,000.00	417,363,289.71
负债合计		4,045,661,875.59	2,723,170,142.93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59,558,702.60	583,584,172.23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59,558,702.60	583,584,172.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05,220,578.19	3,306,754,315.16

后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三十三）	1,740,437,889.20	1,071,583,140.88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三）	1,740,437,889.20	1,071,583,140.8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631,244,858.91	1,276,510,748.32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三）	800,919,382.52	535,193,663.4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四）	36,803,978.49	15,805,064.67
销售费用	（三十五）	390,920,175.98	406,865,186.08
管理费用	（三十六）	308,754,243.75	281,155,657.35
财务费用	（三十七）	39,876,052.58	30,630,933.08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八）	53,971,025.59	8,850,243.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19,631,251.86	257,82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28,827,282.15	-204,669,783.61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	72,060,803.06	24,012,567.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5,412.71	8,255.88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一）	9,243,385.14	49,720,718.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36,394.84	2,353,058.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644,700.07	-230,377,934.3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二）	62,947,865.99	-18,670.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696,834.08	-230,359,264.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8,696,834.08	-230,359,264.23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696,834.08	-230,359,264.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696,834.08	-230,359,264.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为备考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裴建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建军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至 2015 年度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西藏旅游”）原名为西藏圣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圣地”）。西藏圣地是经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字（1996）第 1 号]批准，由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西藏天然矿泉水公司、西藏交通工业总公司、西藏信托投资公司、西藏农牧业机械（集团）总公司发起，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27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6）170 号、（1996）171 号]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 A 种股票 1,5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1996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44 号”文《关于核准西藏圣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西藏圣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 11,000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518 号”文《关于核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137,931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 18,913.7931 万元。

公司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林廓东路 6 号

所处行业：旅游服务业

经营范围：旅游资源及旅游景区的开发经营，旅游观光、徒步、特种旅游、探险活动的组织接待（仅限分公司经营）、酒店投资与经营，文化产业投资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	是	是
2	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是	是
3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是	是
4	西藏雪巴拉姆艺术演出有限公司	是	是
5	西藏天创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序号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6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是	是
7	西藏喜玛拉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8	米林县环喜马拉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是	是
9	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10	西藏神山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11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2 月 4 日批准报出。

二、 拟发行股份购买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2 月 4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以及本公司与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卡拉”）股东孙陶然等 46 名交易对方共同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向孙陶然等 46 名交易对方收购其合法持有的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包括（1）甲方向乙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所持有的拉卡拉 100%股权，其中，向乙方中股份对价方和综合对价方发行股份购买拉卡拉 77.27%股权，向除股份对价方以外的乙方支付现金购买拉卡拉 22.73%的股权；（2）甲方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等用途。前述第（1）项和第（2）项交易互为生效条件，共同构成本次交易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中任何一项未获得所需的批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各方内部有权审批机构的批准和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则本次交易自始不生效。

本次交易标的的最终交易价格以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通评报字〔2016〕25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 1,110,845.13 万元，并经各方协商，标的资产的作价为 1,100,000 万元。

本公司支付的对价以公司向孙陶然等 46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8.65 元/股，最终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 18.65 元/股。现金购买资产的对价金额为 250,000 万元。甲方应于募集配套资金到账后 5 日内将相当于对价金额的资金支付给乙方（不含股份对价方），用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对价；若募集资金不足以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对价金额，甲方应于募集配套资金到账后 5 日内以自有资金补足其

不足部分。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甲方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将按照上交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交易完成后，自然人孙陶然成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 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卡拉”）的前身为北京乾坤时代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坤时代），系由北京有道创业投资中心（以下简称：有道创投）、自然人孙陶然、雷军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2005 年 1 月 6 日，乾坤时代领取了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1010827886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 年 2 月 10 日，经乾坤时代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有道创投将其持有的 30%股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邓保军，将其持有的 8%股权以 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陶然；同意原股东雷军将其持有的 10.72%股权以 10.7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原股东孙陶然，将其持有 5.4%股权以 5.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戴启军，将其持有的 2.88%股权以 2.88 万元的价格让给钱实穆。同日，以上各方签订《股东出资转让协议》。同意乾坤时代更名为北京拉卡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卡啦信息），于 2006 年 3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07 年 11 月 6 日，经拉卡啦信息股东会决议，同意拉卡啦信息更名为北京拉卡啦电子账单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卡啦账单）。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 11010800788635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9 月 25 日，经拉卡啦账单股东会决议，同意拉卡啦账单更名为北京拉卡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卡拉网络），于 2009 年 10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0 年 12 月 12 日，经拉卡拉网络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苏州信托有限公司、北京秦岭瑞才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青城永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众英桥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联想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海德润正投资有限公司 6 名新股东，其合计出资 250,172,354.00 元，其中 69,438,889.00 元增至公司注册资本金，180,733,465.00 元进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00.00 元变更为 70,438,889.00 元。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0 年 12 月 20 日，经拉卡拉网络股东会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 164,357,407.00 元转增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70,438,889.00 元变更为 234,796,296.00 元。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1 年 12 月 22 日，经拉卡拉网络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苏州信托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2.50%股权转让给其关联方苏州市苏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日，双方签

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2 年 3 月 2 日，拉卡拉网络召开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事宜。同意原股东雷军、北京青城永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海德润正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苏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所持公司 1.46%、2.29%、2.53%和 1.25%股权转让与联想控股有限公司。同日，以上各方与联想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2 年 7 月 1 日，经拉卡拉网络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卡拉），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2 年 9 月 1 日，拉卡拉召开股东会，同意原股东钱实穆将其所持公司 0.64%股权转让给古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同日，双方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书》。于 2012 年 9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4 年 4 月 21 日，拉卡拉召开股东会，通过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北京秦岭瑞才科技中心（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8.89%股权分别转让给徐氢等 16 名自然人和北京昆仑新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君合瑞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北京青城正恒创业投资中心；同意北京青城永创科技中心（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6.84%股权分别转让给孙浩然等 5 名自然人和北京青城正恒创业投资中心；同意北京君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4.53%股权分别转让给戴启军等 3 名自然人。以上股东分别于 2013 年 7 月 1 日、2014 年 1 月 24 日签署了相应的《出资转让协议书》。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4 年 8 月 25 日，拉卡拉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增加新股东陈江涛、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未名雅集投资管理中心、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宝南山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盈生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青海华控科技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其合计出资 300,000,000.00 元，其中 26,088,477.00 元增至公司注册资本金，273,911,523.00 元进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由 234,796,296.00 元变更为 260,884,774.00 元。

2014 年 8 月 25 日，拉卡拉召开股东会，同意北京君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公司其所持公司 4.67%股权转让给曹奕等 13 名自然人和北京秦岭瑞才科技中心（有限公司）、北京君合瑞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北京青城正恒创业投资中心、北京鹤鸣永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宝南山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同意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5.33%股权转让给北京昆仑新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公司）、北京鹤鸣永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同意天津众英桥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公司）将其所持公司 1.31%股权转让给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宝南山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同意钱实穆将其所持公司 0.248%股权转让给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宝南山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同日，以上各方签署了相应的《出资转让协议书》。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5 年 6 月 15 日，拉卡拉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42,031,435.81 元，由原股东陈江涛、北京鹤鸣永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与新股东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苏州太平国发新融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厚德前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民航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创金兴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出资 1,450,000,000.00 元，其中 42,031,435.81 元增至公司注册资本金，1,407,968,564.19 元进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注册资本由 260,884,774.00 元变更为 302,916,209.81 元。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

2015 年 8 月 5 日拉卡拉股东会决议和 2015 年 8 月 28 日拉卡拉创立大会决议批准，由拉卡拉有限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拉卡拉有限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账面价值 1,524,131,729.74 折合为 36,000,000 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2015 年 11 月 2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250453 号《验资报告》，对拉卡拉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2015 年 12 月 2 日，拉卡拉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所处行业：第三方支付。

经营范围：银行卡收单；互联网支付；数字电视支付；预付卡受理；移动电话支付。（中华人民共和国支付业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05 月 02 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自主研发的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为孙陶然，公司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6 层 706。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拉卡拉股权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所占比例%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2,978,800.00	31.383
孙陶然	27,626,400.00	7.674
北京鹤鸣永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73,600.00	5.576
孙浩然	19,418,400.00	5.394
陈江涛	18,036,000.00	5.01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宝南山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4,749,200.00	4.097
天津众英桥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3,212,000.00	3.67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所占比例%
戴启军	11,660,400.00	3.239
北京昆仑新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400,400.00	2.889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335,600.00	2.871
苏州太平国发新融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198,000.00	2.555
北京海润德正投资有限公司	7,059,600.00	1.961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6,544,800.00	1.818
徐氢	6,480,000.00	1.8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6,199,200.00	1.722
北京秦岭瑞才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5,500,800.00	1.528
邓保军	4,518,000.00	1.255
雷军	4,075,200.00	1.132
苏州市苏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484,800.00	0.968
深圳市厚德前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45,200.00	0.957
民航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445,200.00	0.957
北京君合瑞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76,800.00	0.938
陈灏	3,315,600.00	0.921
北京盈生创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99,600.00	0.861
张洪林	3,013,200.00	0.837
佟颖	3,013,200.00	0.837
房建国	2,412,000.00	0.67
古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60,800.00	0.628
北京青城正恒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174,400.00	0.604
黄图平	2,012,400.00	0.559
北京创金兴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20,800.00	0.478
王荣国	1,584,000.00	0.44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51,600.00	0.431
北京未名雅集投资管理中心	1,551,600.00	0.431
苏勇	1,508,400.00	0.419
周钢	1,054,800.00	0.293
田文凯	1,054,800.00	0.293
陈杰	1,054,800.00	0.293
曹奕	903,600.00	0.251
李广雨	903,600.00	0.251
陈烈	799,200.00	0.222
韩吉韬	752,400.00	0.209
邓大权	619,200.00	0.172
青海华控科技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19,200.00	0.172
唐凌	601,200.00	0.167
邹铁山	601,200.00	0.167
合计	360,000,000.00	100.00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方法

(一)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西藏旅游需对拉卡拉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西藏旅游与拉卡拉交易协议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一）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核准）。

2、假设西藏旅游对拉卡拉的合并架构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已存在，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将拉卡拉纳入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以拉卡拉为主体持续经营。

3、收购拉卡拉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西藏旅游向孙陶然等 46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换取孙陶然等 46 名交易对方合计拥有拉卡拉的 100%股权，从而控股合并拉卡拉，从法律意义上，本次合并是以西藏旅游为合并方主体对拉卡拉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鉴于合并完成后，西藏旅游被拉卡拉原股东孙陶然等 46 名股东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企业合并在会计上应认定为反向购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1、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西藏旅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XYZH/2014CDA1043-1 号审计报告、XYZH/2016CDA10026 号审计报告、）及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拉卡拉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050 号审计报告）为基础，并结合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通评报字[2016]25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认的评估结果，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 2014 年新颁布的或修订的 8 项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采用附注四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了相关调整和重新表述编制而成。

2、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参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 号）、证监会公告[2011]41 号的相关规定。基于上述描述重组前后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更，按照反向购买的账

务处理原则进行编制。

3、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拉卡拉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4、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反映的是拉卡拉在合并前的留存收益和其他权益余额。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股本的金额反映拉卡拉合并前的股本以及假定在确定该项企业合并成本过程中新发行的股本的金额。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权益结构反映西藏旅游的权益结构，即西藏旅游发行在外权益性证券的数量及种类。

5、因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西藏旅游的业务架构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根据上述的方法编制的。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备考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仅供本公司为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目的使用。

(三) 合并成本的确定及合并差额的处理

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定计算商誉的“企业合并成本”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采用适当的估值技术计量西藏旅游原有业务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公允价值，即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西藏旅游原有业务的收益现值法评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确定反向购买的合并成本，而不予考虑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中包含的因上市公司股份可在活跃市场上交易而导致的估值溢价（以下简称“流通权溢价”，通俗地说就是“壳资源”的价值）。

反向购买交易的企业合并成本应当是重组前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整体公允价值，包括其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重组前上市公司原有业务所对应的商誉价值（商誉仅与重组前上市公司的原有业务有关，与“壳资源”无关）。“流通权溢价”的成本应按《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中规定的权益性交易原则处理，冲减本次新发行股份形成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企业合并成本与取得的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本公司管理层采用适当的估价技术确定计量西藏旅游原有业务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整体公允价值，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大学评估

咨字[2016]SC0002 号咨询报告书。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西藏旅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原有业务公允价值估算值为 74,293.00 万元，该估值是基于西藏旅游在现有经营模式不变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组成的资产组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现金流现值进行测算得出。

同时本公司委托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对西藏旅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辨认资产、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大学评估字[2016]SC0002 号咨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按照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本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值为 69,190.37 万元。

西藏旅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原有业务公允价值 74,293.00 万元为本次交易合理的合并成本，其高于本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 5,102.63 万元应确认为商誉。法律上的子公司在本次交易中的理论合并成本 352,824.77 万元高于西藏旅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原有业务公允价值 74,293.00 万元的部分，即 278,531.77 万元为“流通权溢价”，应按《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 号）中规定的权益性交易原则处理，冲减本次新发行股份形成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四、 备考财务报表采用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一）所述，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以拉卡拉为主体持续经营，以下为拉卡拉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报告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发放贷款及垫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贷款按实际贷出的金额入账，确认为资产。客户提前还款时，应先归还所有应还利息，再归还本金；客户逾期归还的款项应按照逾期的时间由远及近归还，先到期的先归还，同一时间到期的先还利息，再还本金；贷款到期收回时，先进行结息，然后收回贷款的应收利息及本金。

贷款应收利息的计提：在合同约定还款日，按照贷款合同本金和合同利率及计息天数计提应收利息；对于逾期贷款，还应按照逾期金额和合同约定的逾期利率、逾期天数和复利期次计提相应的罚息和复利。

贷款损失准备，是指对信贷资产进行合理估计和判断，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并在成本中列支的，用于弥补信贷资产损失，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准备金。贷款损失准备的提取标准为：正常类计提比例为 1.5%，关注类计提比例为 5%，次级类计提比例为 30%，可疑类计提比例为 80%，损失类计提比例为 100%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6）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

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100.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以信用期限为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投标和保证金、房租押金、个人借款
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5.00	5.0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

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

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具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不适用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5 年	合同约定或预计受益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办公场所装修费。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办公场所装修费按受益期限摊销。

(十八)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无。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

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1、具体原则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货物已发出且客户收到后确认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手续费收入的依据：

手续费收入确认以交易数据为基础，按照各类渠道自然月交易产生收入确认。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收到的政府补助与项目有关，且尚未完工。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收到的政府补助与公司资产无关，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按照谨慎性原则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本公司实际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后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无。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将本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单独分类至设定提存计划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将本公司核算在其他非流动负债的政府补助分类至递延收益核算，并进行了补充披露。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备注
增值税	应税货物、劳务增值额计征	17%、6%、3%	17%、6%、3%	（说明 1）
营业税	不符合“营改增”条件的服务收入	3%、5%	3%、5%	（说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7%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2%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9%、15%、25%	9%、15%、25%	（说明 3）

说明 1：公司总部及分子公司，对于销售产品收入适用 17%税率计算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额后计算缴纳增值税；对符合“营改增”条件的服务收入，由原来的营业税纳税项目变更为增值税纳税项目，适用税率为 6%；对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

为 3%。

说明 2：公司总部及分子公司营业税率为 3%、5%

说明 3：公司总部及分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详见税收优惠及批文；各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西藏自治区藏政发〔2008〕78 号文）。

根据藏政发[2014]51 号-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我区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即按 9%交纳所得税。

拉卡拉属于北京市财税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北京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411000170，优惠期间自 201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9 日。

(三) 其他说明

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91,432.39	1,452,216.22
银行存款	1,118,451,530.20	213,414,019.20
其他货币资金	1,278,626,456.94	1,436,486,505.12
合 计	2,398,069,419.53	1,651,352,740.54

除下表所列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外，不存在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07,224.70	7,999,841.77
其他保证金	4,339,849.30	382,254.53
结算备付金	1,272,779,382.94	1,428,104,408.82
合 计	1,278,626,456.94	1,436,486,505.12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7,985.00	2.07	1,077,985.00	100.00	-	18,704,880.55	28.14	7,229,578.83	38.65	11,475,301.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组合 1、账龄组合	50,905,321.28	97.78	1,964,647.22	3.86	48,940,674.06	47,685,613.90	71.74	1,076,780.67	2.26	46,608,833.23
组合 2、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50,905,321.28	97.78	1,964,647.22	3.86	48,940,674.06	47,685,613.90	71.74	1,076,780.67	2.26	46,608,833.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803.50	0.15	77,803.50	100.00		77,803.50	0.12	77,803.50	100.00	
合计	52,061,109.78	100.00	3,120,435.72		48,940,674.06	66,468,297.95	100.00	8,384,163.00		58,084,134.95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工布江达县巴松措景区管委会				17,626,895.55	6,151,593.83	34.90	有迹象表明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洛松曲加	1,077,985.00	1,077,985.00	100.00	1,077,985.00	1,077,985.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77,985.00	1,077,985.00	100.00	18,704,880.55	7,229,578.8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3,070,871.67	825,892.55	1.92	44,693,727.72	566,227.66	1.27
1 至 2 年	4,983,936.49	383,177.67	7.69	1,500,210.09	82,213.24	5.48
2 至 3 年	1,363,846.24	204,576.93	15.00	327,753.68	49,163.05	15.00
3 至 4 年	1,336,666.88	401,000.07	30.00	1,013,922.41	304,176.72	30.00
4 至 5 年				150,000.00	75,000.00	50.00
5 年以上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合计	50,905,321.28	1,964,647.22		47,685,613.90	1,076,780.6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零星客户（注）	77,803.50	77,803.50	100.00	77,803.50	77,803.50	100.00
合计	77,803.50	77,803.50	100.00	77,803.50	77,803.50	100.00

注：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2003 年以前的旧账，收回可能性不大。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坏账准备	343,896.54	1,595,130.21
转回坏账准备	5,607,623.82	1,200.00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账龄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西藏祥蕃工贸有限公司	5,461,160.00	1 年以内	10.49	273,058.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3,850,267.14	1 年以内	7.40	38,502.67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63,150.00	1 年以内	6.08	31,631.50
青岛慧优众川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623,420.00	1 年以内	5.04	26,234.20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03,710.00	1 年以内	4.23	22,037.10
合计	17,301,707.14		33.24	391,463.47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74,095.81	86.46	24,099,931.29	91.55
1 至 2 年	1,637,566.16	7.92	1,900,314.92	7.22
2 至 3 年	1,024,315.06	4.95	144,976.23	0.55
3 年以上	136,716.23	0.67	178,686.82	0.68
合计	20,672,693.26	100.00	26,323,909.2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林芝石油分公司	2,104,083.53	10.18
元素咨询有限公司	1,037,735.85	5.02
北京大地风景旅游规划院	890,000.00	4.31
深圳市鼎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60,000.00	3.19
浙江乐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61,408.00	2.72
合计	5,253,227.38	25.42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596,848.00	66.54	-	-	68,596,848.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中：										
组合 1 账龄组合	19,027,685.02	18.46	2,736,348.08	14.38	16,291,336.94	58,300,071.27	83.36	9,839,456.63	16.88	48,460,614.64
组合 2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10,175,431.75	9.87	-		10,175,431.75	10,773,891.65	15.41	-		10,773,891.65
组合小计	29,203,116.77	28.33	2,736,348.08		26,466,768.69	69,073,962.92	98.77	9,839,456.63		59,234,506.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93,344.19	5.13	5,293,344.19	100.00		862,489.91	1.23	862,489.91	100.00	
合计	103,093,308.96	100.00	8,029,692.27		95,063,616.69	69,936,452.83	100.00	10,701,946.54		59,234,506.29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广州国云风广告有限公司	68,596,848.00						无回收风险，且期后已收回
合计	68,596,848.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506,396.58	292,540.45	3.90	14,240,303.25	529,814.49	3.72
1 至 2 年	3,755,836.39	360,640.31	9.60	15,448,380.26	1,327,109.89	8.59
2 至 3 年	1,644,060.09	246,609.01	15.00	5,983,290.59	897,493.59	15.00
3 至 4 年	6,121,391.96	1,836,558.31	30.00	21,145,049.74	6,343,514.94	30.00
4 至 5 年				1,483,047.43	741,523.72	50.00
合计	19,027,685.02	2,736,348.08		58,300,071.27	9,839,456.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公司	843,129.65	843,129.65	100.00	792,614.30	792,614.30	100.00	该公司已于 2004 年全面停产
喜雅旅行社	594,951.88	594,951.88	100.00	69,875.61	69,875.61	100.00	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2003 年以前的旧账，收回可能性不大
顺心经营部	520,000.00	5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海关	159,300.55	159,300.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藏旅游开发公司	323,625.00	323,62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体育旅游广告公司	106,779.00	106,77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嘉年科技有限公司	63,000.00	6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西藏赞巴拉公司	60,500.00	60,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遂宁四建司	26,040.00	26,0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赛特电子公司	85,750.00	85,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781,668.00	781,66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零星客户	69,875.61	69,875.6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合计	1,588,724.50	1,588,724.50	100.00				由许多小金额构成，无法收回
上海全家网点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三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5,293,344.19	5,293,344.19	100.00	862,489.91	862,489.91	100.00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坏账准备		824,200.3
转回坏账准备	2,672,254.27	123,385.88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5 年核销上海福满家便利有限公司预付分润款 30,000.00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个人借款	7,861,361.94	10,297,318.89
押金及保证金	10,215,431.75	9,244,350.35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项	2,860,680.83	11,666,352.56
投资款	2,337,561.83	2,982,043.11
股权转让款	68,596,848.00	
往来款	11,221,424.61	35,746,387.92
合计	103,093,308.96	69,936,452.8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国云风广告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68,596,848.00	1 年以内	66.54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代垫款	2,427,892.47	1 年以内	2.36	121,394.62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经营性占用	1,499,023.99	3 年以上	1.45	449,707.20
北京太合环球影业公司	电影《转山》投资款	1,940,000.00	3 年以上	1.88	582,000.00
西藏圣地矿业勘察开发公司	往来款	843,129.65	3 年以上	0.82	843,129.65
合计		75,306,894.11		73.05	1,996,231.47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52,774.66		2,152,774.66	10,950,019.56		10,950,019.56
库存商品	34,032,112.72	2,642,759.41	31,389,353.31	43,069,035.24	2,842,146.18	40,226,889.06
发出商品	3,036,706.33		3,036,706.33	7,951,982.42		7,951,982.42
低值易耗品	8,837,025.65		8,837,025.65			
代销商品	2,355,746.41		2,355,746.41			
周转材料				711,009.48		711,009.48
在产品				2,722,868.97		2,722,868.97
合计	50,414,365.77	2,642,759.41	47,771,606.36	65,404,915.67	2,842,146.18	62,562,769.4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693,854.07	768,424.21		620,132.10		2,842,146.18			199,386.77		2,642,759.41
合 计	2,693,854.07	768,424.21		620,132.10		2,842,146.18			199,386.77		2,642,759.41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性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2,524,038.36	3,069,016.84	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合计	2,524,038.36	3,069,016.84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315,000,000.00	
申万创新申创二号基金	10,000,000.00	
申万创新彰益二号股权投资基金	50,000,000.00	
申购臻汇 1 号基金	5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7,124,011.53	15,443,783.09
装修费	17,535.28	
门票印刷费	146,649.34	
募集资金	3,000,000,000.00	
房屋租金		51,315.00
合计	3,442,288,196.15	15,495,098.09

(八) 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88,708,019.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44,915,790.28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1,643,792,228.91	

(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54.00	54.00	5,000.00	54.00		54.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5,054.00	54.00	5,000.00	54.00		54.00
合 计	5,054.00	54.00	5,000.00	54.00		54.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年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西藏神鹰旅游包机公司	54.00			54.00		54.00		54.00		
合　计	54.00	5,000.00		5,054.00		54.00		54.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合营企业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公司	346,174.10								346,174.10		346,174.10
2．联营企业											
内蒙古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3,474,801.03		-703,652.54					2,771,148.49		
西安西投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900,000.00		572,604.23					5,472,604.23		
甘肃翔贸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452,801.38					1,547,198.62		
北京唯致动力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93,183.92	1,834,000.00				12,127,183.92		
拉卡拉（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小计		40,374,801.03		-290,665.77	1,834,000.00				41,918,135.26		
合计	346,174.10	40,374,801.03		-290,665.77	1,834,000.00				42,264,309.36		346,174.1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1．合营企业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公司	346,174.10								346,174.10		346,174.10
2．联营企业											
内蒙古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2,771,148.49	3,570,000.00	-6,341,148.49	-	-						
西安西投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472,604.23	5,355,000.00	-10,827,604.23	-	-						
甘肃翔贸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47,198.62	-	-1,547,198.62	-	-						
北京唯致动力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127,183.92	-	-	270,362.33	-1,599,600.00				10,797,946.25		
北京昆仑南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47,500.00	-	-8,100.00	-				239,400.00		
北京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0,000,000.00	-	-78,167.04	-				89,921,832.96		
北京旋极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2,910,077.26	-				7,089,922.74		
拉卡拉（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5,000,000.00	-22,500,000.00	-4,114,583.31	-				18,385,416.69		
小计	41,918,135.26	134,172,500.00	-41,215,951.34	-6,840,565.28	-1,599,600.00				126,434,518.64		
合计	42,264,309.36	134,172,500.00	-41,215,951.34	-6,840,565.28	-1,599,600.00				126,780,692.74		346,174.10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具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房屋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82,171,071.66	86,468,803.42	3,029,369.88	9,604,661.58	115,384,721.92	11,258,990.72	407,917,619.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270,478.62	8,113,291.39	1,450,396.15	10,087,053.50	412,542,348.59	6,837,099.59	545,300,667.84
—购置	52,871,525.46	8,113,291.39	1,324,594.15	10,087,053.50	-	1,256,290.69	73,652,755.19
—在建工程转入	47,810,544.09	-	-	-	412,542,348.59	5,580,808.90	465,933,701.58
—企业合并增加	847,885.00	-	125,802.00	-	-	-	973,687.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325,519.15	1,172,441.12	3,798.00	178,785.95	-	-	101,680,544.22
—处置或报废	100,325,519.15	1,172,441.12	3,798.00	178,785.95	-	-	101,680,544.22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88,116,031.13	93,409,653.69	4,475,968.03	19,512,929.13	527,927,070.51	18,096,090.31	851,537,742.80
2. 累计折旧	-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38,387,189.23	29,465,995.22	1,134,948.17	3,800,406.49	7,763,802.19	5,671,988.87	86,224,330.1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133,302.36	8,714,541.77	846,480.58	3,301,557.14	5,224,868.05	1,057,131.78	55,277,881.68
—计提	36,098,345.32	8,714,541.77	830,952.19	3,301,557.14	5,224,868.05	1,057,131.78	55,227,396.25
—企业合并增加	34,957.04	-	15,528.39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33,278,774.95	476,606.15	2,286.93	62,268.43	-	-	33,819,936.46
—处置或报废	33,278,774.95	476,606.15	2,286.93	62,268.43	-	-	33,819,936.46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1,241,716.64	37,703,930.84	1,979,141.82	7,039,695.20	12,988,670.24	6,729,120.65	107,682,275.39
3. 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4．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6,874,314.49	55,705,722.85	2,496,826.21	12,473,233.93	514,938,400.27	11,366,969.66	743,855,467.41
（2）2013 年 12 月 31 日	143,783,882.43	57,002,808.20	1,894,421.71	5,804,255.09	107,620,919.73	5,587,001.85	321,693,289.01

（续上表）

项目	机具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房屋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188,116,031.13	93,409,653.69	4,475,968.03	19,512,929.13	527,927,070.51	18,096,090.31	851,537,742.80
（2）本期增加金额	68,527,040.40	5,516,435.60	859,762.52	2,351,526.71	8,137,130.17	1,349,018.50	86,740,913.90
—购置	67,423,040.40	5,516,435.60	859,762.52	2,343,183.71	2,037,722.46	1,349,018.50	79,529,163.19
—在建工程转入	-	-	-	-	4,741,466.34	-	4,741,466.34
—企业合并增加	1,104,000.00	-	-	8,343.00	1,357,941.37	-	2,470,284.37
（3）本期减少金额	27,720,880.16	6,950,793.19	247,630.90	2,393,623.40	-	1,565,551.58	38,878,479.23
—合并减少	69,880.05	98,119.66	-	461,122.47	-	-	629,122.18

项目	机具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房屋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处置或报废	27,651,000.11	6,852,673.53	247,630.90	1,932,500.93	-	1,565,551.58	38,249,357.05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228,922,191.37	91,975,296.10	5,088,099.65	19,470,832.44	536,064,200.68	17,879,557.23	899,400,177.47
2．累计折旧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41,241,716.64	37,703,930.84	1,979,141.82	7,039,695.20	12,988,670.24	6,729,120.65	107,682,275.39
（2）本期增加金额	37,875,513.97	9,593,797.20	1,100,985.30	3,550,681.61	25,178,863.28	2,123,036.89	79,422,878.25
—计提	37,875,513.97	9,593,797.20	1,100,985.30	3,550,681.61	25,146,272.69	2,123,036.89	79,390,287.66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2,590.59	-	32,590.59
（3）本期减少金额	9,198,076.17	2,361,444.73	87,761.22	1,345,084.10	-	1,404,219.81	14,396,586.03
—合并减少	9,186,224.52	2,355,231.81	87,761.22	1,328,188.53	-	1,404,219.81	14,361,625.89
—处置或报废	11,851.65	6,212.92	-	16,895.57	-	-	34,960.14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69,919,154.44	44,936,283.31	2,992,365.90	9,245,292.71	38,167,533.52	7,447,937.73	172,708,567.61
3．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计提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4．账面价值							

项目	机具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房屋建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59,003,036.93	47,039,012.79	2,095,733.75	10,225,539.73	497,896,667.16	10,431,619.50	726,691,609.86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6,874,314.49	55,705,722.85	2,496,826.21	12,473,233.93	514,938,400.27	11,366,969.66	743,855,467.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中原值金额为 450,000.00 元的位于米林扎西绕登乡的房屋由于向当地村民购买无法办理产权。

(十二) 在建工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雅鲁藏布江景区工程	10,638,969.81		10,638,969.81	9,145,836.88		9,145,836.88
巴松措景区工程	50,536,174.99		50,536,174.99	28,194,435.92		28,194,435.92
阿里景区工程	4,598,126.38		4,598,126.38	598,993.01		598,993.01
鲁朗景区工程				19,220,049.53		19,220,049.53
喜马拉雅饭店改扩建及装修工程	69,800,190.68		69,800,190.68	58,197,483.73		58,197,483.73
合计	135,573,461.86	-	135,573,461.86	115,356,799.07	-	115,356,799.07

(十三) 工程物资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材料	202,289.69	449,263.69
合计	202,289.69	449,263.69

(十四)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车辆-宇通藏 AL1869	460,014.71	460,014.71
合计	460,014.71	460,014.71

注：固定资产清理年末金额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自有车辆藏 AL1869 于 2014 年 8 月 9 日在尼木县发生特大交通事故，车辆已报废，事故责任尚未处理完毕。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会籍费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IBE 项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6,973,367.56	500,000.00	29,935,801.01	411,759,242.43	1,404,768.24	450,573,179.24
（2）本期增加金额	838,108.89		-	27,561,554.01		28,399,662.90
—购置	838,108.89		-	-		838,108.89
—在建工程转入				27,561,554.01		27,561,554.01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7,811,476.45	500,000.00	29,935,801.01	439,320,796.44	1,404,768.24	478,972,842.14
2. 累计摊销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1,533,592.39	133,333.33	2,060,389.51	37,142,709.24	283,098.71	41,153,123.18
（2）本期增加金额	1,512,702.22	100,000.00	775,278.42	11,627,578.82	252,960.62	14,268,520.08

—计提	1,512,702.22	100,000.00	775,278.42	11,627,578.82	252,960.62	14,268,520.08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3,046,294.61	233,333.33	2,835,667.93	48,770,288.06	536,059.33	55,421,643.26
3．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4 年 12 月 31 日						
4．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4,765,181.84	266,666.67	27,100,133.08	390,550,508.38	868,708.91	423,551,198.88
（2）2013 年 12 月 31 日	5,439,775.17	366,666.67	27,875,411.50	374,616,533.19	1,121,669.53	409,420,056.06

（续上表）

项目	计算机软件	会籍费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IBE 项目	合计
1．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7,811,476.45	500,000.00	29,935,801.01	439,320,796.44	1,404,768.24	478,972,842.14
（2）本期增加金额	2,149,941.30	-	40,876,379.81	23,107,583.13	-	66,133,904.24
—购置	2,149,941.30	-	60,827.54	1,031,495.20	-	3,242,264.04
—在建工程转入	-	-	-	22,076,087.93	-	22,076,087.93

—合并增加	-	-	40,815,552.27	-	-	40,815,552.27
（3）本期减少金额	283,189.20	-	-	-	-	283,189.20
—处置	283,189.20	-	-	-	-	283,189.20
（4）2015 年 12 月 31	9,678,228.55	500,000.00	70,812,180.82	462,428,379.57	1,404,768.24	544,823,557.18
2．累计摊销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3,046,294.61	233,333.33	2,835,667.93	48,770,288.06	536,059.33	55,421,643.26
（2）本期增加金额	1,413,290.42	100,000.00	1,701,474.98	11,671,164.76	252,960.64	15,138,890.80
—计提	1,413,290.42	100,000.00	787,570.48	11,671,164.76	252,960.64	14,224,986.30
—企业合并增加	-	-	913,904.50	-	-	913,904.50
（3）本期减少金额	20,855.91	-	-	-	-	20,855.91
—处置	20,855.91	-	-	-	-	20,855.91
（4）2015 年 12 月 31	4,438,729.12	333,333.33	4,537,142.91	60,441,452.82	789,019.97	70,539,678.15
3．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2015 年 12 月 31						
4．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5,239,499.43	166,666.67	66,275,037.91	401,986,926.75	615,748.27	474,283,879.03
（2）2014 年 12	4,765,181.84	266,666.67	27,100,133.08	390,550,508.38	868,708.91	423,551,198.88

月 31 日						

注 1：特许经营权系公司以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雅鲁藏布江大峡谷景区、巴松措景区、鲁朗景区及阿里神山圣湖景区项目的建设所获得的特许经营权。

(十六)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嘉富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58,865.43			3,958,865.43
山西卡拉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287,074.86			1,287,074.86
广州市拉卡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557,733.46		7,557,733.46
西安西投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18,253.81		2,218,253.81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4,932,070.49			4,932,070.49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51026339.04		51,026,339.04
合计	10,178,010.78	60,802,326.31	-	70,980,337.0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处置	
北京嘉富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58,865.43			3,958,865.43
山西卡拉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287,074.86			1,287,074.86
广州市拉卡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557,733.46		7,557,733.46
西安西投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18,253.81		2,218,253.81
合计	5,245,940.29	9,775,987.27		15,021,927.56

上述被收购公司因其未来经济利益未能弥补收购成本，故对收购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场所租赁与装修费	5,490,534.93	4,469,778.99	3,139,520.67	505,330.67	6,315,462.58
房租	142,587.65	-	120,522.90	-	22,064.75
CTA 认证费	151,488.98	-	79,037.76	-	72,451.22
景区修缮费	1,095,338.67	-	-	225,300.80	870,037.87
景区广告塔	1,353,027.79	-	-	302,136.14	1,050,891.65
阿里分公司厨	30,259.50	-	-	4,034.64	26,224.86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房及神山检票站值班板房					
阿里地区神山圣湖朝圣区风雨亭建设工程	285,199.92	-	-	36,800.04	248,399.88
阿里地区普兰县天葬台网围栏工程	647,794.38	-	-	86,372.64	561,421.74
阿里景区活动板房	3,499,999.96	-	-	500,000.04	2,999,999.92
旅游局三楼办公室装饰及机房工程	63,389.46	-	-	24,537.96	38,851.50
苯日神山、大峡谷旅游区导视系统	53,200.00	-	-	15,211.86	37,988.14
林芝景区无线网址注册费	373,410.65	-	-	124,470.23	248,940.42
巴松措景区 IBE 项目	153,281.58	-	-	43,500.00	109,781.58
阿里景区旱厕工程施工合同	353,159.73	-	-	39,606.72	313,553.01
阿里游客中心软装及导引导视项目工程	2,246,472.70	-	-	266,907.60	1,979,565.10
摊位改造款	382,166.63	-	-	57,070.22	325,096.41
其他	642,898.84	499,294.56	56,324.58	292,758.80	793,110.02
合计	16,964,211.37	4,969,073.55	3,395,405.91	2,524,038.36	16,013,840.65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34,551.54	128,091.88	8,810,139.02	1,187,906.32
固定资产盘亏			40,764,497.40	6,114,674.61
可抵扣亏损	26,485,907.89	3,972,886.18	336,049,710.54	50,407,456.58
存货跌价准备	2,642,759.41		2,842,146.18	24,288.17
合计	30,763,218.84	4,100,978.06	388,466,493.14	57,734,325.6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46,832.84	3,570,988.62
可抵扣亏损	204,381,049.66	217,115,793.63
合计	207,527,882.50	220,686,782.25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旅游质量保证金	1,350,000.00	1,350,000.00
普兰县政府阿里景区项目合同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神山圣湖景区开发项目保证金	500,000.00	500,000.00
预付工程款	13,529,102.84	21,994,799.90
预付土地款		958,651.00
合计	16,379,102.84	25,803,450.90

(二十)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的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1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60,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42,300,000.00
质押借款	460,000,000.00	
合计	530,000,000.00	312,300,000.00

短期借款说明:

1、2014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2 月 28 日至 2015 年 2 月 27 日，借款利率为按照合同签订日总借款期限所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基础，直至借款到期日，按季结息，到期还本，公司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5 年 2 月 12 日公司提前还款 5000 万元。

2、2015 年 2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13 日至 2016 年 2 月 12 日，借款利率为按照合同签订日总借款期限所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基础，直至借款到期日，按季结息，到期还本，公司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5 年 6 月 17 日公司提前还款 5000 万元。

2、2014 年 8 月 14 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外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6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15 年 8 月 15 日，借款利率为 6.60%（年利率），按季结息，到期还本。公司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提前还款 6000 万元。

3、2014 年 7 月 8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7 月 8 日至 2015 年 7 月 7 日，借款利率为 6.30%（年利率），按季结息，到期还本。公司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该

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提前还款 1 亿元。

4、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0.56%（月利率），按季结息，到期还本，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提前还款 2000 万元。

5、短期借款中 4000 万借款为平安银行法人账户透支。公司股东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6、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 5 宗土地使用权：林芝县国用（2013）第 45 号、林芝县国用（2013）第 46 号、林芝县国用（2013）第 47 号、林芝县国用（2013）第 48 号、林芝县国用（2013）第 49 号。

7、质押借款的质押物为国风集团有限公司单位定期存单，单号为：540100000198；540100000199；540100000200。

8、保证借款的保证人为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西藏旅游欠中国农业银行拉萨市康昂东路支行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42,300,000.00 元，2015 年已经就该逾期借款进行了债务重组，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一)应付票据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892,800.33	44,799,808.81
合计	43,892,800.33	44,799,808.81

(二十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9,968,989.33	165,189,681.66
1-2 年	54,539,196.20	9,233,219.36
2-3 年	1,038,620.54	784,207.30
3-4 年	4,380.00	5,266.25
4-5 年	115,200.00	18,871.00
5 年以上	289,650.87	284,384.62
合计	225,956,036.94	175,515,630.1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藏山顶装饰有限公司	3,997,152.93	未结算
北京冲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81,229.63	未结算
西藏永丰建筑公司	194,500.00	未结算
林芝地区邮政局	300,000.00	未结算
富丽华酒店用品中心	138,000.00	未结算
四川奥美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114,109.00	未结算
合计	5,224,991.56	

(二十三)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7,115,346.50	47,097,461.52
1-2 年	1,007,018.63	11,134,286.43
2-3 年	2,118,829.39	202,100.00
3 年以上	179,100.00	-
合 计	30,420,294.52	58,433,847.95

2、 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主要是未结算的零星款项。

(二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0,107,388.11	313,159,791.73	314,686,445.96	48,580,733.8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9,985.76	24,536,739.89	23,349,468.11	2,347,257.54
辞退福利	-	91,426.53	35,424.00	56,002.53
合计	51,267,373.87	337,787,958.15	338,071,338.07	50,983,993.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291,710.55	287,547,578.01	290,625,162.55	44,214,126.01
（2）职工福利费	-	1,556,077.24	1,545,143.24	10,934.00
（3）社会保险费	836,440.72	12,580,897.88	12,025,356.17	1,391,982.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2,900.87	11,170,970.19	10,678,347.71	1,215,523.35
工伤保险费	45,583.73	573,301.95	549,621.53	69,264.15
生育保险费	67,956.12	836,625.74	797,386.93	107,194.93
（4）住房公积金	844,702.59	11,347,157.43	9,890,699.79	2,301,160.23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34,534.25	128,081.17	600,084.21	662,531.21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 非货币性福利	-	-	-	-
合计	50,107,388.11	313,159,791.73	314,686,445.96	48,580,733.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1,046,849.35	23,205,634.71	22,148,004.64	2,104,479.42
失业保险费	113,136.41	1,331,105.18	1,201,463.47	242,778.12
合计	1,159,985.76	24,536,739.89	23,349,468.11	2,347,257.54

(二十五)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6,862,429.14	5,454,636.57
企业所得税	11,610,689.38	1,423,187.60
个人所得税	3,840,935.79	3,186,494.61
城建税	1,095,747.99	710,173.50
教育费附加	468,992.46	493,896.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1,447.67	192,016.62
营业税	9,477,469.46	1,652,204.04
印花税	276,901.49	45,308.00
房产税	12,741.11	
其他-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8,359.46	28,820.00
其他-价格调节基金	51,262.23	33,632.18
其他-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601.82	4,599.08
其他-堤防维护费	1,483.21	5,011.73
其他-河道管理费	48,799.77	
其他-文化建设费		241,175.58
其他-车船使用税		840.00
其他-防洪基金		16,682.81
合计	44,169,860.98	13,488,678.44

(二十六) 应付利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利息		14,446,295.97
债权回购应付利息	679,292.24	
理财资金应付利息	8,029,985.63	
合计	8,709,277.87	14,446,295.97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29,428,083.43	20,553,941.13
代扣代付员工保险和公积金	3,828.16	92,692.58
押金保证金	106,055,007.30	71,618,473.20
有关购买固定资产及应付工程款	39,056,369.97	48,229,789.85
预提费用	37,415,660.58	12,463,553.41
其他	14,538,770.66	32,929,653.28
定向增发定金	29,500,000.00	
合 计	355,997,720.10	185,888,103.4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藏永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85,263.66	未结算
西藏金凯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298,000.00	未结算
西藏智力建筑有限公司	3,352,952.25	未结算
赣州汇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95,000.00	未结算
西藏阿里扎达县建筑建材公司	3,049,894.05	未结算
阿里地区龙腾建筑有限公司	2,845,836.15	未结算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04,544.89	未结算
四川市自贡市龙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1,159,928.33	未结算
海艺地毯城	968,121.06	未结算
西藏木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12,807.07	未结算
四川华森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819,236.47	未结算
林芝地区米林县财政局	785,343.50	林芝尚未结算分成款
拉萨市企星商贸有限公司	670,000.00	未结算
合计	42,346,927.43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500,000.00	95,500,000.00
合　计	66,500,000.00	95,500,000.00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清算业务往来	1,122,085,478.83	1,354,167,114.54
债权收益转让未回购	190,000,000.00	
卖出的理财产品	880,592,897.67	
贷款利息收入未实现	127,853,514.40	
合计	2,320,531,890.90	1,354,167,114.54

(三十)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273,000,000.00	293,000,000.00
抵押借款	94,000,000.00	97,000,000.00
保证借款		18,000,000.00
合计	367,000,000.00	408,000,000.00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	2007.03.06	2022.03.05	人民币	3.92	100,000,000.00	11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	2011.12.16	2026.12.15	人民币	2.9	92,000,000.00	96,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	2012.12.05	2026.12.04	人民币	2.9	81,000,000.00	87,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	2014.01.26	2029.01.25	人民币	4.17	94,000,000.00	97,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西藏分行	2014.11.18	2016.11.17	人民币	4.17	-	18,000,000.00
合计					367,000,000.00	408,000,000.00

注 1：为质押保证借款：①本公司以依法享有的西藏雅鲁藏布江下游与尼洋河下游水上旅游区项目中的经营收益权质押；②国风集团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 29,723,699 股股票质押，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 2：为质押借款，质押物为：本公司依法可以出质的合法享有的应收账款，即阿里神山圣湖旅游开发区一期工程——主体功能区项目建成后，本公司享有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注 3：为质押保证借款，由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质押物为：由本公司依法享有的并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借款项目建成后，借款人享有的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注 4：为抵押质押借款，抵押物为：由本公司依法拥有的普国用（2010）第 0139 号和普国用(2010)第 0141 号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的普房权证 602 字第 00000098 号、普房权证 602 字第 00000096 号的房产；质押物为：本公司享有的阿里神山圣湖旅游综合开发一期工程项目的收益权。

注 5：为保证借款，由国风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三十一) 递延收益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362,450.96	12,369,000.00	16,731,450.96		
初次购入增值税税控系统抵减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注]	838.75	0.00	838.75		
合计	4,363,289.71	12,369,000.00	16,732,289.7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办公室房租补贴	1,362,450.96	-	1,362,450.96			与收益相关
2013-2014 年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现代服务业试点资金	2,000,000.00	-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专项款	1,000,000.00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云 POS 研发项目		1,350,000.00	1,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社区金融创新服务建设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天河区财政局补贴款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试点资金		5,970,000.00	5,97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联盟发展支持资金		990,000.00	990,000.00			与收益相关
14 年黄埔区电商发展扶持金		405,000.00	40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业共和信息化委员会拉卡拉便利支付公共服务平台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和 2015 年第一批张江专项资金首批拨款		704,000.00	70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产业扶持专项政府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62,450.96	12,369,000.00	16,731,450.96			

(三十二) 预计负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交通事故罚款	1,500,000.00	5,000,000.00	下属子公司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自有车辆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在西藏贡嘎县发生重大交通事故，预计支付的交通事故罚款。
合计	1,500,000.00	5,000,000.00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2,101,775.22	796,970,751.27	1,067,860,240.88	535,179,164.44
其他业务	8,336,113.98	3,948,631.25	3,722,900.00	14,499.00
合计	1,740,437,889.20	800,919,382.52	1,071,583,140.88	535,193,663.44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27,247,875.84	10,774,093.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28,615.94	2,901,502.62
教育费附加	2,384,178.04	1,357,348.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58,948.98	762,331.43
其他	84,359.69	9,788.26
合计	36,803,978.49	15,805,064.67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人工成本	216,515,197.76	232,959,621.79
广告宣传与市场推广费	77,336,786.07	54,481,960.01
租金	18,506,538.20	14,540,121.12
咨询服务费	1,335,072.93	6,814,832.48
培训与会议费	19,358,121.55	16,944,109.97
折旧与摊销	7,496,395.97	13,316,557.62
差旅交通费	7,865,179.41	10,434,028.79
招待费	9,102,838.48	9,512,155.72
运杂费	7,136,884.04	12,196,788.14
终端安装与建设费	3,866,424.59	7,179,589.46
办公用品及消耗	8,581,890.49	11,225,653.66
网络通讯费	1,141,202.15	3,243,109.14
其他	12,677,644.34	14,016,658.18
合计	390,920,175.98	406,865,186.08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人工成本	155,502,788.11	121,626,779.63
服务费用	49,817,667.91	15,969,402.46
租金	14,015,705.68	18,627,519.45
折旧及摊销	29,053,301.12	19,230,182.07
法律及咨询服务费	14,295,865.99	10,994,566.11
差旅费	9,930,182.74	7,531,202.93
办公用品及消耗	7,522,393.82	8,613,968.01
人力资源费用	2,483,361.95	2,159,168.98
运输费	5,398,297.65	8,214,637.86
招待费	7,999,727.66	5,693,030.04
税项	2,020,229.37	1,074,397.80
通讯费	1,733,789.20	2,236,395.42
水电及物业费	1,787,676.06	1,285,412.51
市场发展费	2,274,987.68	1,130,126.72
股份支付		48,980,505.78
其他	4,918,268.81	10,788,361.58
合计	308,754,243.75	284,155,657.35

(三十七) 财务费用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54,956,757.91	30,005,712.23
减：利息收入	28,170,757.37	8,720,783.52
汇兑损益	-56,791.66	-73,192.32
其他手续费等	13,146,843.70	9,419,196.69
合计	39,876,052.58	30,630,933.08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准备	-6,548,854.06	2,294,744.63
商誉减值准备	8,488,912.41	797,074.86
存货跌价准备	-37,465.64	768,424.21
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52,068,432.88	
合计	53,971,025.59	3,860,243.70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40,565.28	-418,809.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039,996.67	676,633.40
理财收益	916,573.40	-
其他	20,518,247.07	
合计	19,634,251.86	257,823.83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5,412.71	8,255.88	155,412.71	8,255.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5,412.71	8,255.88	155,412.71	8,255.8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
债务重组利得	51,038,962.64	-	51,038,962.64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
罚款收入	-	14,000.00	-	14,000.00
政府补助	17,632,450.96	21,455,415.70	17,632,450.96	21,455,415.70
税收返还	2,661,081.29	2,176,861.02	2,661,081.29	2,176,861.02
捐赠冠名收入		137,200.00		137,2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51,830.28	8,052.29	151,830.28	8,052.29
其他	421,065.18	212,782.61	421,065.18	212,782.61
合计	72,060,803.06	24,012,567.50	72,060,803.06	24,012,567.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金融企业房租补贴	1,362,450.96	4,841,315.70	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试点资金	7,970,000.00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专项款	1,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工程实验室项目资金	-	-	与收益相关
收到社保局生育补贴	-		与收益相关
收到云 POS 项目政府补助	1,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社区金融创新服务建设项目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天河区财政局补贴款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联盟发展支持资金	990,000.00	1,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14 年黄埔区电商发展扶持金	40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业共和信息化委员会拉卡拉便利支付公共服务平台款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和 2015 年第一批张江专项资金首批拨款	70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产业扶持专项政府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专项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驻村补贴款	406,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标准费用	495,000.00	424,00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电子商务基地中央补助资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旅游商品项目扶持资金		159,9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企业购买知识产权高端服务费用补贴专项资金		2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中关村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商标部分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区人才专项资金项目补贴		48,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赞助金		9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项目款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天地软件创业园开办费补贴 2013 年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软件集成电路发展专项资金-MPOS 项目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普陀区财政局 2013 年产业扶持资金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MPOS 专项资金补贴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版权代理公司软件著作权登记证补贴		4,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市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新区财政局补贴款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632,450.96	21,455,415.70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36,394.84	2,353,058.71	2,936,394.84	2,353,058.7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36,394.84	2,353,058.71	2,936,394.84	2,353,058.7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
对外捐赠	818,296.78	467,045.50	818,296.78	467,045.50
盘亏损失		40,757,542.28		40,757,542.28
其他	3,988,693.52	1,143,071.70	3,988,693.52	1,143,071.70
交通事故罚款	1,500,000.00	5,000,000.00	1,5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9,243,385.14	49,720,718.19	9,243,385.14	49,720,718.19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43,828.78	-80,868.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536,834.97	-870,599.16
合计	63,880,663.75	-951,467.83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反向购买

无。

(四) 处置子公司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4 年新设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14 年度净利润
1	西藏喜玛拉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80.00	914,490.66	-85,509.34
2	米林县环喜马拉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100.00	1,003,846.05	3,846.05
3	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51.00	-40,395.00	-40,395.00
4	西藏神山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60.00	-157,197.63	-157,197.63

(六) 其他

无。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西藏圣地文化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演出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西藏圣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运输	95.40		设立或投资
3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旅游景点的开发利用	81.00		设立或投资
4	西藏雪巴拉姆艺术演出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藏戏艺术演出	85.00		设立或投资
5	西藏天创旅游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5-1	西藏文化创意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民族艺术品展销与销售	50.00	4.75	设立或投资
6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景点的开发利用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西藏喜玛拉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林芝	林芝	酒店管理	80.00		设立或投资
8	米林县环喜马拉雅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资源及景区开发	100.00		设立或投资
9	四川环喜玛拉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网络及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
10	西藏神山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拉萨	拉萨	旅游业务	60.00		设立或投资
11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第三方支付	100.00		反向购买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1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9.00	276,530.22		3,920,542.03
2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10.00	-339,127.35		216,653.9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5 年		2014 年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西藏巴松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791,298.18	1,677,699.64	16,964,447.76	1,535,264.26
非流动资产	88,996,703.97	44,527,231.74	67,828,085.57	46,548,801.52
资产合计	93,788,002.15	46,204,931.38	84,792,533.33	48,084,065.78
流动负债	73,153,570.41	44,038,392.21	65,613,523.80	42,526,253.0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3,153,570.41	44,038,392.21	65,613,523.80	42,526,253.0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1 月 26 日，拉卡拉与子公司拉卡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务服务”）小股东北京青城永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城永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青城永创将其持有的商务服务出资额 100.00 万元以平价方式转让与拉卡拉。拉卡拉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支付股权转让款。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拉卡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	
—现金	1,000,000.00
购买成本	1,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59,313.54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440,686.46

(三)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唯致动力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服务	20.00		权益法
北京旋极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咨询、服务	50		权益法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演出	45.00		权益法

2、 合营企业的信息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西藏圣地矿业开发勘察公司	合营企业	50%	权益法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5 年			2014 年		
	北京唯致动力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旋极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北京唯致动力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旋极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1,595,841.29	15,400,970.17	947,318.04	14,262,024.25		946,770.58
非流动资产	26,485,970.90	34,420.11	6,212,812.93	9,622,343.67		7,640,355.64
资产合计	38,081,812.19	15,435,390.28	7,160,130.97	23,884,367.92		8,587,126.22
流动负债	13,818,883.62	1,255,544.80	18,120,941.13	930,085.64		18,120,841.10
非流动负债				30,726.65		
负债合计	13,818,883.62	1,255,544.80	18,120,941.13	960,812.29		18,120,841.10
少数股东权益	587,561.31			60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675,367.26	14,179,845.48	-10,960,810.16	22,323,555.63		-9,533,714.8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735,073.45	7,089,922.74	-4,932,364.57	4,464,711.13		-4,290,171.70
调整事项						
—商誉	8,359,453.35			8,359,453.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96,980.55			-30,980.56		
—其他	-1,599,600.00			-666,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797,946.25	7,089,922.74		12,127,183.9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015 年			2014 年		
	北京唯致动力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旋极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北京唯致动力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旋极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0,925,630.36	159,435.35		15,919,263.21		30,876.16
净利润	1,351,811.63	-5,820,154.52	-1,427,095.28	1,619,187.20		-2,378,212.6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51,811.63	-5,820,154.52	-1,457,095.28	1,619,187.20		-2,378,212.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财务信息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拉卡拉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昆仑南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合计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385,416.69	239,400.00	89,921,832.96	108,546,649.6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12,699,331.20	-32,400.01	-260,556.79	-12,992,288.00
—净利润	-12,699,331.20	-32,400.01	-260,556.79	-12,992,288.0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699,331.20	-32,400.01	-260,556.79	-12,992,288.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

5、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的以前年度损失	本年未确认的损失（或本年分享的净利润）	本年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4,289,621.00	-655,692.88	-4,945,313.88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使股东权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

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款项。为控制信用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应收账款

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公司按月进行应收款检视，严控回款周期，以确保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押金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3.发放贷款与垫款

发放贷款与垫款主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拉卡拉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对外贷款额，公司对贷款持续关注，对于快到期的贷款给客户给予提示，逾期的贷款给客户施加压力进行催收。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谨慎判断权益投资可能存在的价格风险，区别不同情况，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策略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与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保证。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况

第一大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与资产管理；汽车租赁；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服务	17,300.00 万元	16.1	16.1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三）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国风视线展示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北京明慧茶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其他关联方
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西安西投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终端产品	421,768.89	
内蒙古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终端产品	969,456.70	
西藏圣地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购买矿泉水	236,848.00	161,198.99
北京明慧茶院有限公司	消费	197,579.00	106,227.00
北京市乡谣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消费	81,061.00	199,323.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北京唯致动力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终端产品	-	209,487.18
西安西投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终端产品	763,595.75	3,780,405.13
内蒙古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终端产品	711,090.76	2,085,907.87
甘肃翔贸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终端产品	199,145.28	1,866,367.52
拉卡拉（北京）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终端产品	4,102.56	
拉卡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终端产品	5,798,185.51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4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考拉征信服务有限公司	拉卡拉	办公室	3,269,859.77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旅行社	办公室	54,000.00	54,00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2-10	2015-12-9	是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2-28	2015-2-27	是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8-22	2015-8-21	是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8-15	2015-8-15	是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07-03-06	2022-03-05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012-10-25	2016-10-24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2-12-05	2026-12-04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1-18	2016-11-17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8-31	2016-08-30	否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09-25	2016-09-24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1-27	2014-7-30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4-30	2014-7-30	
孙陶然	334,868,540.73			未规定起止日

注 1：2014 年度，拉卡拉向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共拆入资金 8,000.00 万，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偿还所有借款，并按照合同利率 6%-7%共支付借款利息 6,842,981.96 元。

注 2：2014 年至 2015 年，拉卡拉向孙陶然共拆入资金 334,868,540.73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偿还所有借款，并按照合同利率 6%-7%共支付借款利息 2,322,000.00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49,132.05	491.32
	北京青城永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
	北京秦岭青城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		
	西藏圣地矿业勘察开发有限公司	843,129.65	843,129.65	792,614.30	792,614.30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19,321,869.80	3,841,069.68
	西藏国际体育旅游公司	1,499,023.99	434,336.40	1,496,663.99	448,609.50
	西藏自治区户外协会	2,429,884.97	121,494.25	3,556,952.37	364,535.52
应付账款					
	山西卡拉卡商务服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西安西投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120.00	3,280.00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山西卡拉卡商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998.64
其他应付款	北京旋极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5,574.80	
	山西卡拉卡商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西安西投拉卡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120.00	3,280.00
	国风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	
	西藏圣地天创演艺有限公司	28,130.20	
	中关村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04,544.89	2,787,194.71
	北京国风视线展示有限公司		104,255.10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其他

十一、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贷款业务资金

本公司子公司考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通过广州市拉卡拉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在拉卡拉平台上向投资者出售考拉 1#、考拉 3#债权收益转让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考拉 1#余额转北京拉卡拉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贷款业务的主要资金来源包括股东缴纳的资本金以及债权收益权转让获取的资金。

(二) 清算资金待结算款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待结算款	5,120,904,960.66	1,334,210,981.64
应付账款-待结算款	5,120,904,960.66	1,334,210,981.64

注：应收、应付待结算款主要是由于 T+1 结算周期，银联尚未将资金转入拉卡拉备付金账户，同时拉卡拉也未与商户结算，故未在资产负债表日体现应收、应付债权。

(三) 债务重组

西藏旅游于 1997 年从中国农业银行西藏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农行区分行”或“债权人”）累计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过多次偿还、展期，形成了至今 4,230 万元的不良贷款本金。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区国资公司）为持续强化对区内支柱产业的支持，于 2013 年开始筹划并积极向财政部申请回购从农行剥离的不良资产，并于 2014 年 1 月由“农行区分行”与“区国资公司”正式达成整体资产转让协议（详见西藏日报 2014 年 1 月 27 日第 9 版），协议中即包含我公司此笔不良贷款。至此，我公司不良贷款的债权人正式变更为：区国资公司。

双方确认的本息共计 6,551 万元，其中本金 4,230 万元，利息 2,321 万元。公司与区国资公司达成共识，签署《债权清偿协议》：公司向区国资公司支付 500 万元回购本息共计 6,551 万元（我公司账面数为本金 4,230 万元，利息 13,738,962.64 元）此次债务重组，我公司获得债务重组利得 51,038,962.64 元。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10101000439673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504200097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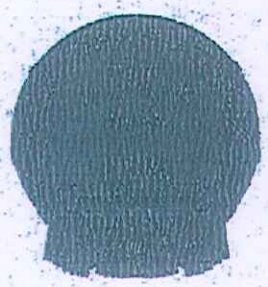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 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表报，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5年 04月 20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朱建弟

办公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9550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沪财会〔2000〕26号　（续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0年6月13日　（续制日期：2010年12月31日）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序号：NO. 01727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四年八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7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110001427638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2001 年 10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

2011 年 7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正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 年 7 月 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7 月 3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illegible]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正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 月 1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illegibl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 月 16 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Full name：[illegible]
性别 Sex：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1970-03-1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illegibl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2012 年 7 月 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5

2014

201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周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3-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881198803034471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08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y 2015 月 /m 04 日 /d 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